

2023年第一批住房保障申请登记结果公示

现对申请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，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示的情况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内(从2023年3月13日起至2023年3月22日)书面向东坑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，反映人需署真实姓名以便调查，否则作异议无效处理。

联系地址: 东安路271号城乡建设管理中心四楼东坑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保办 联系电话: 83384128

东坑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工作单位	单位地址	缴纳社保月数	有无自有房屋	符合保障条件	保障方式	备注
1	张鹏	360302*****353X	百胜餐饮（广东）有限公司	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凤兴路8号106室必胜客	74	无	外来务工人员	实物配租	

